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重大事项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18 科伦 01”）《募集说明书》、《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的相关规定、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伦药业”、“发行人”或“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编制。

一、本期债券的核准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3076 号），公司获准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18 亿元的公司债券。

二、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

- 1、发行主体：**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2、债券名称：**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 3、发行规模：**4 亿元。
- 4、票面金额：**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 100 元。
- 5、债券利率和期限：**本期公司债券的票面利率为 5.84%，期限为固定期限 2 年，未附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6、还本付息方式及支付金额：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与对应的票面年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债券票面金额的本金。

7、付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8、债权登记日：按照交易所和登记结算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在债权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就其所持本期债券获得该债权登记日所在计息年度的利息（最后一个计息年度的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9、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18 年 3 月 26 日。

10、付息日：本期债券付息日为 2019 年至 2020 年每年的 3 月 26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1、到期日：本期债券的到期日为 2020 年 3 月 26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2、兑付日：2020 年 3 月 26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3、计息期限：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为 2018 年 3 月 26 日至 2020 年 3 月 25 日。

14、担保安排：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15、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使用 3.9 亿元归还公司及下属子、分公司债务融资，剩余补充公司及下属子、分公司流动资金。

16、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持有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

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等操作。

17、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账户名称：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银行账户：698533711

18、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

19、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发行价格：本期债券按面值平价发行。

21、发行方式：分期发行。本期债券发行采取簿记建档方式发行，面向拥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A 股证券账户的合格机构投资者询价配售，由主承销商根据询价情况对所有有效申购进行配售，合格机构投资者的获配金额不超过其有效申购中相应的最大申购金额。

22、配售原则：

主承销商根据网下询价结果对所有有效申购进行配售，合格投资者的获配售金额不会超过其有效申购中相应的最大申购金额。

本期债券配售按照投资者的申购利率从低到高进行簿记建档，按照申购利率从低到高对认购金额进行累计，当累计金额首次超过或等于本期债券发行总额时所对应的最高申购利率确认为发行利率。投资者申购利率在最终发行利率以下（不含发行利率）的申购量全部获配。若累计金额不足本期债券发行总额，则以投资者申购的最高利率作为发行利率，所有投资者的有效申购全额获配。具体发行安排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进行。

23、发行对象及向公司股东配售安排：本期债券面向《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规定的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A

股证券账户的合格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投资者以现金认购。

24、承销方式：本期债券以代销的方式承销。

25、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债券票面利率将根据网下询价簿记结果，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按照市场情况确定。债券票面利率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26、上市交易场所：在满足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发行人在本期公司债券发行后将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出上市申请。

27、税务提示：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28、质押式回购：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不符合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条件。

三、本期债券的重大事项

根据科伦药业于 2019 年 4 月 12 日召开的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未达到第二次解除限售条件的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和《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科伦药业拟将未达第二次解除限售条件的部分限制性股票合计 3,490 股进行回购注销，进而减少注册资本。

本次减资后，科伦药业的总股本将由 1,439,789,550 股减少为 1,439,786,060 股。截至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出具日，本次减资事宜尚未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国金证券作为 18 科伦 01 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上述相关事项后，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18 科伦 01 的《募集说明书》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国金证券将持续跟踪科伦药业本次减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的办理情况，督促科伦药业履行持续信息披露义务。

根据 18 科伦 01 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第三章关于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利范围的规定，公司因实施股权激励导致回购激励对象所持股份并予以注销导致减资的情形无需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因此，受托管理人无需就此次减资召集 18 科伦 01 的债券持有人会议，敬请全体持有人关注相关投资风险。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重大事项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盖章页）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